

青岛西海岸新区管委办公室文件

青西新管办发〔2020〕76号

青岛西海岸新区管委办公室 关于印发青岛西海岸新区建设工程交易提速增 效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

各大功能区管委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灵山岛省级自然保护区管委，管委区政府各部门，区直各单位，驻区各单位：

《青岛西海岸新区建设工程交易提速增效改革的实施意见》已经管委区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望认真贯彻执行。

青岛西海岸新区管委办公室

2020年7月14日

青岛西海岸新区建设工程交易提速增效改革的 实施意见

为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交易市场秩序，精简工作流程，优化营商环境，重点推进以下改革措施，促进建设工程交易提速增效：

一、交易智能化

（一）探索智能化无感招投标。对具有通用技术标准、对性能没有特殊要求的建设工程项目，招标单位取消初始业绩门槛，简化投标条件要求，分类制定标准化、格式化的投标条件清单，合理设定响应时限。投标单位通过系统对清单所列条件填空、勾选或承诺后，网上报价，不需制作投标文件。系统对响应情况自动分析核对，计算报价排名并确定中标单位，不需专家评审。标后通过系统对所有投标单位的资质、人员、响应条件、报价等情况进行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（二）异地远程评标。实现跨行政区域异地远程评标，共享专家资源，降低评标成本，减少人为干预。根据具体情况，可采用区外评（整个评审过程在区外进行），联合评（部分专家在区内，部分专家在区外，同时进行评审）等不同方式。

（三）评标专家网上签名认证。按照省市部署，加快推进数字证书的互通互认，共享数字证书资源。部署专家评标扫码签名系统，评标前通过国家公安信息平台对专家身份进行刷脸验证，并绑定网上签名，对评标专家“一标一验，一标一签”，全面实

现无纸化评标，压实评标专家主体责任。

二、精简交易工作流程

(四) 试行公开招标计划。由招标单位发布未来一定时期内的拟招标项目信息，供潜在投标人知悉和进行投标准备。可编制包括拟招标项目概况、标段划分、预计招标时间等在内的招标计划，于首次招标的招标公告发布前在区公共资源交易网等媒介公布，供投标人知悉。招标计划仅作为投标单位了解各建设单位初步招标安排的参考，最终以具体项目的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为准。

(五) 合理压缩招标公示时间。自招标文件发出之日到投标单位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不少于 10 日，即可安排开标。

(六) 实现勘察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等各类别项目远程开标。在目前已全面取消强制投标单位到场的基础上，进一步优化提升全流程电子化平台，实现从文件下载、标书编制提交，到投标、开标，所有环节均通过网络在线远程进行，真正实现“不见面交易”。

(七) 原则上取消项目负责人答辩环节。原则上取消项目负责人陈述或答辩环节，由招标单位在签订合同前审查核验项目负责人对项目的熟悉情况。根据工程特点和实际情况，招标单位认为确有必要保留答辩环节的，通过系统远程答辩。

(八) 由招标单位自主选择投标单位提交技术标书的时间节点。对新区范围内采用合理标价法及合理低价法的施工类项目，

由招标单位自主选择投标单位提交技术标书的时间节点。既可以要求所有投标单位在提交投标文件时一并提交；也可以要求由中标单位在标后合同签订前提交。选择标后提交的，投标单位在投标时无需制作技术标书，评标时取消技术标评审环节。

三、降低交易成本

（九）免费为各类交易主体办理数字证书。通过财政专项补贴方式，为每家投标企业、代理机构等各类交易主体免费提供一套数字证书，免费升级维护。深入推进区市一体化工作，积极推进研究数字证书全省兼容互认、软 CA 认证等新兴替代技术，进一步统一标准，统一流程，对系统进行升级兼容。

（十）对小额项目，利用中介超市系统，通过网上竞价等方式实现直通直办，直选直购。使用单位在系统上发布项目信息，企业直接在网络上投标竞价，竞价全程无需人工干预，竞价确认书自动加赋二维码、水印、电子印章；扫描二维码后即可自动链接到网站查询真伪。搭建 24 小时全天候、淘宝式交易服务平台。

四、交易诚信体系建设

（十一）全面推行交易诚信承诺制。各类交易主体在进场交易前，承诺合法守信，杜绝弄虚作假和违规行为，一旦违规失信行为被查实，自愿接受相应的失信处理。

（十二）建立违规失信曝光台。在区公共资源交易交易网设立专栏，集中曝光各类交易主体的违规失信行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建立信用积分和信用修复机制，根据整改情况动态调整。

(十三) 加强与行业主管部门的联动。加强建筑市场和施工现场“两场联动”，实现信用信息共享、处理结果互认共用、违法失信线索共查，形成监管合力。推行中标企业履约信息公示制度，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《关于印发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的通知》（发改办法规〔2019〕752号）精神，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提供平台服务，招标人负责对合同订立信息、合同履行及变更信息等事项进行公示，并对真实性负责，各部门加强协调配合，对围标串标、借用他人资质投标、拒不履行合同义务、挂靠、转包等扰乱市场的行为进行联合惩戒，规范市场秩序，提高建设工程质量。

抄送：工委各部门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纪委
区监委办公室，区人武部办公室，区法院，区检察院。

青岛西海岸新区管委办公室

2020年7月14日印发
